

2018年浙江省基层老年体育工作培训班开班典礼举行

本报讯(记者 汪东丽)11月15日上午,2018年浙江省基层老年体育工作培训班开班典礼在我县举行。

会议指出,老年人体育协会是为老年人体育健身提供服务的社会团体,是党委和政府联系老年人的重要桥梁和纽带。大家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组织、广泛动员,积极引导广大老年人踊跃参与健身文体活动,切实提高老年人身体素质,增进老年人健康福祉。

会议强调,进一步深化对老年体育的认识。加强老年人体育工作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便捷、经济、有效方式,也是老年人保持健康、延缓衰老的理想途径,要认真贯彻落实党和政府有关老年人体育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大力发展老年人体育事业,维护和保障老年人体育健身权益。进一步完善老年人体育公共服务设施。坚持“重在基层,面向全体”的工作方针,鼓励发展多种类型的老年人体育组织,满足老年人的不同健身需要,争创体育现代化示范县。进一步做好老年体育重点工作。引导和支撑各级老年人协加强自身建设,健全工作机构、完善组织架构,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提高对老年人的服务能力。

县新闻传媒集团开展消防演练



昨日下午,县新闻传媒集团组织新组建的义务消防队开展消防应急演练。此次演练的重点是培训队员熟练掌握消防基本技能,包括灭火器具的使用、逃生自救等。

记者 鲁晓飞 摄

外派供电营业厅服务人员招聘启事

本公司因现常山县电力实业有限公司营业窗口业务受理外包项目需要,特聘供电营业厅服务人员8名。

招聘条件:

1. 具有高中及以上学历(含职高),并取得后续大专及以上学历。
2. 裸露皮肤无纹身。
3. 常山县常住人员。女性不低于1.56米;男性不低于1.68米;1987年1月1日以后出生人员。
4. 报名时请携带身份证、学历证明、个人简历、一寸彩照2张。

薪资福利:

年应发数不低于4.4万元,缴纳五险一金。

报名地点:常山柏丽大酒店(常山县人民路200号),联系人:商女士-13989411006 / 严女士-13857991930

报名时间:2018年11月20日起。

具体招聘信息详见现场招聘公告。

金华电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4日

【医讯】

常山人家门口的“省级医院”

近期,省妇保院、浙大一院派驻专家门诊安排如下:

本周四上午:浙大一院 泌尿外科 潭付清主任医师

浙大一院 超声科 邓壮主治医师

每周一上午:省妇保院 生殖内分泌 楼航英副主任医师

浙大一院 神经内科 刘萍主治医师

每周三上午:省妇保院 妇科 阮非副主任医师

浙大一院 肛肠外科 王金海副主任医师

浙大一院 肿瘤外科 吴福生主任医师

每周四上午:浙大一院 超声科

每周五上午:浙大一院 心血管内科 胡晓晟主任医师

预约咨询:5022142

我县大学毕业生从事现代农业可领取补助

本报讯(记者 罗曼琳 通讯员 吴金荣)11月13日,记者从县农业局获悉,今年起,我县将对从事现代农业的大学毕业生发放补助,进一步引导和鼓励大学毕业生从事现代农业。

记者了解到,补助对象为具有全日制普通高校专科以上学历、年龄35周岁以下,且符合以下条件(在我县专职从事种植业、养殖业达到一定规模,承包土地期限在5年以上并签订规范化承包(流转)合同的;牵头兴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担任理事长、农场主,并被县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为规范化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的;在经主管部门评定的县级以上规范化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工作,签订劳动合同且合同期在一年以上,办理相应社会保险,年基本报酬不少于2

万元的)之一的大学毕业生。

每人每年补助1万元,连续补助3年(首次申请补助在35周岁以下)。大学毕业生从事现代农业补助和浙委办发(2017)46号文件规定的初次创办现代农业企业的创业补贴、到现代农业企业就业的就业补贴不重复享受。

“申报单位或个人填报《浙江省大学毕业生从事现代农业省级财政补助申报表》,连同相关证明材料提交所属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审核。”县农业局相关负责人说,所属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初审合格后,报送县农业局,县农业局开展初核并提出初核意见,会同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开展联审,结果公示无异议后,拨付补助资金。

在省内专职从事种植业、养殖业达到一定规模的大学毕业生需提

供合作社、家庭农场工商注册登记营业执照、土地承包或流转土地所在村经济合作社证明、土地承包和土地流转合同及身份证、学历证书等复印件。大学毕业生牵头兴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担任理事长、农场主的,需提供县级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主管部门公布的规范化合作社文件、合作社法人营业执照及身份证、学历证明等复印件。在经主管部门评定的县级以上规范化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工作的,需提供省、市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主管部门评定的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文件复印件,合作社、家庭农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身份证、学历证明、劳动合同和报酬支付凭证等复印件及社保缴费证明。



近日,同弓乡组织乡、村两级干部对上红线、龙绕溪关庄桥村段开展“四边三化”专项整治行动,集中力量清除沿线乱搭乱建、乱堆乱放、牛皮藓等市容乱象。

通讯员 樊笑胜 摄

一男子非法猎捕出售野生动物被判刑、赔钱并公开道歉

本报讯(记者 罗曼琳 通讯员 郑勤 鲁晓智)11月13日,由县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姜某某非法猎捕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和非法出售珍贵、濒危野生动物一案,在县人民法院公开审理。

县人民法院审理后当庭宣判:以姜某某犯非法猎捕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并处罚金10000元;犯非法出售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并处罚金5000元,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一年九个月,缓刑二年三个月,并处罚金15000元。此外,庭审过程中,在县人民法院的组织调解下,姜某某当庭赔付了其非法猎捕行为造成的国家野生动物资源损失3万元。

记者了解到,姜某某所在的村

处于我县的林区。近年来,在当地政府和群众的积极保护下,猫头鹰、中华秋沙鸭、口等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成为了地头田间的“常客”。

然而,为了一己私利,姜某某于2017年10月、11月先后非法猎捕2只猫头鹰并予以出售,同年12月又积极帮助舒某某(已判刑)将其非法猎捕的1只猫头鹰予以出售。经鉴定,涉案的3只猫头鹰均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红角鸮,每只红角鸮的整体价值为15000元。

县人民检察院审查后认为,姜某某的行为同时构成非法猎捕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和非法出售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应当数罪并罚。而且,姜某某的行为破坏了野生动物资源及生物多样性,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应当承担赔偿损失的

民事责任。

鉴于舒某某已对涉案的1只红角鸮依法进行了赔偿,县人民检察院遂对姜某某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要求姜某某赔偿其非法猎捕行为造成的国家野生动物资源损失3万元。最终,县人民法院采纳了检察机关指控的罪名、事实和量刑建议,并对检察机关提出的民事公益诉讼请求全部予以支持。姜某某当庭认罪服判,并就自己的行为公开道歉。

在此,检察官呼吁广大市民:生物多样性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基础,广大群众要切实树立起保护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平衡的正确价值观,坚决打击和遏制非法猎捕、杀害野生动物的行为,保护人类共同的朋友。

女子被爱情冲昏头 为讨男子欢心染毒

【创建禁毒示范县】

本报讯(记者 罗曼琳 通讯员 胡小芳)世界上的爱情有千万种,有的是去高档场所消费,隔着大长桌吃烛光晚餐;有的是不花钱的浪漫,饿了一起吃路边摊,仍感温馨浪漫。但来自我县的汪女士,却为了爱情,和男友一起双双吸食毒品,寻找刺激的浪漫。

11月10日9时许,一名女子来

到县公安局城郊派出所,大声喊着“警官,我要自首,我吸毒了。”值班民警立即对她进行了尿检,结果显示阳性。通过和该女子交谈后,民警了解到,该女子姓汪,离异后,一直独自生活。生活上感觉孤单寂寞的汪女士,一个月前通过朋友介绍认识了一名男子,并很快被该男子的言谈、外貌吸引,就以男女朋友相称。相处一段时间后,汪女士发现该名男子吸食毒品。了解到男子吸毒

的事实,汪女士却不是劝男友戒毒,也不是当机立断分手,而是为了讨得男友欢心,竟和他一起吸食毒品。

因为看到民警在村里、社区宣传毒品危害和悬挂在辖区的禁毒标语,了解到我县禁毒扫毒工作力度大,汪女士害怕自己像宣传资料里讲的那样,也担心自己以后还会吸食,这才赶紧到城郊派出所自首。汪女士最终被依法处以行政拘留5天。